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第七届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下午 2:30 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 15：00 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19 年 1 月 14 日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 217 号公司 51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议案名称：

- 1、《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4、《关于修订〈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董事会第七届十七次会议（临时）、监事会第七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及 2019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22），董事会第七届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2019-01）和监事会第七届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2）。

（三）特别强调事项

1、特别决议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4 项议案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累积投票提示：

(1) 会议第 1、2、3 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7 人，应选独立董事 4 人，应选股东代表监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单独计票提示：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故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会议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 提案	提案 1、2、3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7 人
1.01	选举鲍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卢长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霍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周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叶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韩雪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2.01	选举邓小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朱恒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浦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杨绪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3	选举徐润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 2、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 8: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 217 号公司证券部（507 室）（邮编：100051）。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

（3）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

五、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及相关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 217 号

（2）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507 室） 邮编：100051

（3）联系电话：010-83156608 传真：010-83156818

（4）联系人：闫燕 王昕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3. 公司监事会第七届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参会回执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6；投票简称：聚德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7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 年 1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作为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提案编码	会议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1.01	选举鲍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卢长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霍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周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叶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选举韩雪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2.01	选举邓小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朱恒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浦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3.01	选举杨绪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王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3	选举徐润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修订《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说明：①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②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截至 2019 年 1 月 14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姓名(盖章)：

出席人姓名：

日期：2019 年 月 日